

万家灯火

温暖的生日

青衫

星期天,正美美地睡懒觉,忽然一阵手机铃声想起,好突兀。我睡眼惺忪地翻个身,心里抱怨,是谁啊这么不是时候打来电话。迷迷糊糊的,一声“喂”,听到那头柔和的声音:老姑娘,打扰你了吧,知道你一直在睡觉,妈就是想告诉你,今天是你的生日,早晨别忘了吃两个煮鸡蛋,好了,不啰唆了,你再睡会儿吧。

这才想起来,今天是自己的生日。母亲总是这样,如果不提醒,我是不会记住这些的。在母亲身边的时候,家里人过生日,她老人家都要煮上几个鸡蛋,拿起来先在我们身上从上到下滚一遍,图个吉利,然后再吃掉。晚餐一定有饺子和面条,面条寓意长寿,饺子形如元宝,代表富足。

生活条件艰苦的时候是这样,富裕之后还是这样,不同的是我们的心情。艰苦的生活,一顿生日宴,不管过年,我们几个就盼着过生日,谁都能跟着混点吃喝,美美地吃上一口肉。记得懂事的大姐问妈妈:怎么您不过生日?是哪天?母亲含糊着搪塞过去:记不住了,户口本上是胡乱写的,不过也罢。

后来有一次远方的大姨来家里探亲,大姐偶然问起妈妈的生日。大姨告诉我们:你妈的生日是八月十五那天,因为按过去迷信的说法,女人在那天出生都命硬,所以就随便填了一个生日在户口本上,这些你妈都是知道的。

我心里震惊极了,那是一个合家团聚的日子,又是母亲的生日,可是我们几个分散在各地,除了春节,难得在一起过节,在那样一个特殊的日子里,母亲面对清冷的屋子,该有多难受啊!心里不好受的同时,也有些埋怨妈妈,为什么不告诉我们?我们也想给您过生日啊!可是转念一想,以妈妈那样的性格,是不会为难我们的,她知道我们回一趟家有多不容易。我们几个商量,以后妈妈过生日,即使不能都回家,至少也要有一个人回家陪妈妈,别让爸妈太冷清。

自己已是人到中年,珍惜家庭懂得爱,在我自己都不记得的生日里,母亲遥远的牵挂让我无语凝噎。老公推了推我,问我谁打来的电话。我问他:今天是什么日子?他没有回答上来。起床后问十六岁的儿子,儿子直摇头。我心里释然,笑了,既然自己都忘了,怎么能苛求他们记得,只有母亲记得这个寻常的日子,对于我来说已经足够了。

人到中年,还能有一个老母亲记得我的生日,一路享受母亲带来的温暖,人生的幸福莫过于此。

花季雨季



浪漫相亲

吴梅

我觉得相亲是世上最为尴尬的事,两个原本毫无干系的男女硬是被拉到一起,怀着打量、挑剔的心思,聊着并不热络的话题,进行着试探或揣测。但是我无法抗拒老妈的指令,那么多的阿姨不知从哪里冒出来了,一个个要给我“介绍对象”,当然,结果是一无所获。

比如这次,对面坐着一位白净的男子,据说是IT高手。看着他稍显不安地一遍遍续茶,我心里暗笑:典型的理科男,话都说不利索,还来相什么亲?他的拘谨让我放松不少,在气势上,我似乎占了上风,反正也没期望能遇上骑着白马的王子,于是我毫无顾忌地将面前的点心一个个送进嘴里。他微笑着看着我吃,忽然冒出一句:“你不减肥啊?我挺欣赏的。”我一惊,正不知如何应对,手机及时地响起,我趁机要开溜。他却连忙从携带的商务包里掏出一包糖果给我,见我糖果包装得很漂亮,心里喜欢,便接了过来。

晚上看书时,闲着无事,便想起了那包糖果。花花绿绿的糖纸,裹着的是动物样子的水果糖,丢一颗入口,真好吃。忽然发现两层糖纸间还有张彩色的纸条,打开一看,一行潇洒的字迹进入我的眼帘:我喜欢打篮球,是得分后卫,三分球超准的!

我心一动,将其他的糖果一一拆开,一张张彩色的纸条飘了出来。“我喜欢听轻音乐,尤其是古筝和钢琴曲。”“闲时我会看漫画,你呢?”“最近我也爱上了美食,学会了几个大菜!”……

没想到我们有很多共同点,正看得不亦乐乎,他发来了一条短信:“你好!你吃糖果了吗?”我不禁笑趴在床上,为了他的“你好”,却又觉得这个憨态的理科男透出几分可爱来。我回复他:有空的话明天见面吧。

日后却相处得越来越合拍了,我承认他的糖果成功地起了“敲门砖”的作用,偶尔佯装生气地质问:“每次相亲都会带着一包这样的糖果吧?”他急得发誓:“它可是唯一的一包!虽然每次相亲都带着它的,但遇到了心仪的女孩我才送出手的。你知道我嘴笨,相亲只认那个老土,为了让你能迅速了解我,我才想出这招的。”

本版插图 涛涛

有爱便不俗气

盛小兵

单位组织去东北旅游,队伍刚到沈阳,还没休息两分钟,李姐就开玩笑对导游说:“妈,你好俗气啊,前几天我同学过生日,她妈就送她一个随身听呢。”

记得当时我妈瞪我一眼,“那东西管饱还是管长个儿?你妈就这么俗气,知道让你吃得好好,好长个儿,还健康。”

后来发现,俗气的不止我妈。我那个文科出身的老爸,按说应该有点小情调吧,但每次出差,除了好吃的,基本什么都不会买。有次去西藏,我千叮万嘱咐一定要给我买点漂亮的手工艺品,结果他老人家带回来的全是牦牛肉干和奶酪,说是藏民家自己做的,非常有营养,刚好我高考,可以补充体力。另外,还带回一个老土的羊羔毛的帽子,说我怕冷,冬天路上可以戴。

我拿着这些东西,听他说着同事们带的什么藏刀、手镯、项链……欲哭无泪,心想,怎么我就有这么一对俗气的爸妈。

后来遇到他,相貌性格很合我意,也颇有情调,送花、看电影、听音乐会。但偶尔也是很俗气的。

那次我给女友当伴娘,从一大早忙活到过年。他忽然跑到酒店,不由分说把我拉到一旁,从拎的包里拿出一块蛋糕,说快点吃,你低血糖,饿了会头晕……满屋的客人他好像看不见,只顾把蛋糕往我嘴巴里塞,惹得旁边的人直笑。

我推他一把,“别那么俗气好不好?我饿一会儿没事的。”“俗气也比饿饿好!”这个男人坚持逼着我把蛋糕吃完,才拍拍手走人。

他的俗气,真像我爸妈。真像,我的亲人。

没错,现在我已经知道了,爱就是这么俗气。他们永远会把所爱之人的饥寒放在第一位,而不是其他。

人生感悟

生活不在别处

丁松英

生活,是人们停留在这个世界上的一种形式。每个人都以自己方式驻足于这个世界。出于人的天性,我们总会左顾右盼,小心翼翼或是正大光明地打量着他人的生活,并且在心里寻思着,别处的生活是好还是不好。

人们寻寻觅觅,渴求美好的生活,几乎没有人认为自己眼下的生活是完美的。好生活,似乎总是在别处。

在母亲眼中,西子湖畔烟雨蒙蒙的小舍是生活;在父亲眼中,华山脚下静谧的农屋是生活;在妹妹眼里,普罗旺斯一望无际的紫色花海是生活;在弟弟眼中,住海景别墅坐加长林肯是生活;在姐姐眼里,不用上班却可以天天逛街是生活;在我眼中,坐在蒙古包里,对着无垠的草原发呆是生活。

不满足是人的天性,羡慕是人们的通病。别处的生活总是时不时地诱惑我们。那段若有若无的距离吸引我们去张望,去探索。那是一张无边无际的网,尝试着将我们飘忽不定的心一网打尽。又或许,是我们心甘情愿生活在别处。

生活在别处,日本灾区的人民渴望碧水蓝天,安定就是生活;非洲的孩子们渴望知识和食物,温饱就是生活;阿富汗的妇女渴望平等不受束缚,自由就是生活;埃及市民渴望和平没有战乱,梦就是生活。这些,又何尝不是另一种生活。

很多时候,我们弄不清自己究竟想要什么,忙忙碌碌是为了

喜欢,因为馋,到我读中学,有点小浪漫了,难免有些失望。有一次半开玩笑对她说:“妈,你好俗气啊,前几天我同学过生日,她妈就送她一个随身听呢。”

记得当时我妈瞪我一眼,“那东西管饱还是管长个儿?你妈就这么俗气,知道让你吃得好好,好长个儿,还健康。”

后来发现,俗气的不止我妈。我那个文科出身的老爸,按说应该有点小情调吧,但每次出差,除了好吃的,基本什么都不会买。有次去西藏,我千叮万嘱咐一定要给我买点漂亮的手工艺品,结果他老人家带回来的全是牦牛肉干和奶酪,说是藏民家自己做的,非常有营养,刚好我高考,可以补充体力。另外,还带回一个老土的羊羔毛的帽子,说我怕冷,冬天路上可以戴。

我拿着这些东西,听他说着同事们带的什么藏刀、手镯、项链……欲哭无泪,心想,怎么我就有这么一对俗气的爸妈。

后来遇到他,相貌性格很合我意,也颇有情调,送花、看电影、听音乐会。但偶尔也是很俗气的。

那次我给女友当伴娘,从一大早忙活到过年。他忽然跑到酒店,不由分说把我拉到一旁,从拎的包里拿出一块蛋糕,说快点吃,你低血糖,饿了会头晕……满屋的客人他好像看不见,只顾把蛋糕往我嘴巴里塞,惹得旁边的人直笑。

我推他一把,“别那么俗气好不好?我饿一会儿没事的。”“俗气也比饿饿好!”这个男人坚持逼着我把蛋糕吃完,才拍拍手走人。

他的俗气,真像我爸妈。真像,我的亲人。

没错,现在我已经知道了,爱就是这么俗气。他们永远会把所爱之人的饥寒放在第一位,而不是其他。

人在途中

钱包里的爱

胡玲



前几天看一档访谈节目,主持人采访一位享誉全球的国际巨星。其中有一环节,主持人抢过他的钱包,满以为能从中窥探出一些鲜为人知的秘密,谁知竟然翻出一大沓照片,是他的孩子从小到大的各年龄阶段的照片,在钱包的最底层,主持人又掏出了一张,这是一张泛黄的老照片,照片中的女子青春靓丽,微笑如花,是他夫人多年前的留影,照片清晰地勾勒出夫人花样年华时的美丽,我猜想,这张照片一定跟随了他很多年,从他青春韶华直至现在。主持人捧着照片对他连番追问,习惯大场面的他居然羞涩地笑了起来,笑容中充满了幸福与甜蜜。那一刻,不知他的夫人是否看到?如果看到,她一定会感动地泪眼蒙眬吧!因为,无论他身在何处,无论他怎样风光无限,她一直在他的钱包里,始终占着一个位置。

印象最深刻的一个钱包,是我的朋友的。他是个骄傲自负却又十分优秀的男人,一次他请我吃完饭买单时,我看到一张黑白旧照片,安静地躺在他的钱包里,两寸的。一个扎着羊角辫的小女孩,七八岁左右,非常可爱的样子。他用指尖温柔地触摸着照片,对我说:“这是我小学的同学,我一直喜欢她,可是她并不知道,几年前她出国了。”语罢,他清亮的眸子凝聚了一层水雾。我明白了,他将一个爱的秘密深藏在钱包里了。

就有这么一对俗气的爸妈。

后来遇到他,相貌性格很合我意,也颇有情调,送花、看电影、听音乐会。但偶尔也是很俗气的。

那次我给女友当伴娘,从一大早忙活到过年。他忽然跑到酒店,不由分说把我拉到一旁,从拎的包里拿出一块蛋糕,说快点吃,你低血糖,饿了会头晕……满屋的客人他好像看不见,只顾把蛋糕往我嘴巴里塞,惹得旁边的人直笑。

我推他一把,“别那么俗气好不好?我饿一会儿没事的。”“俗气也比饿饿好!”这个男人坚持逼着我把蛋糕吃完,才拍拍手走人。

他的俗气,真像我爸妈。真像,我的亲人。

没错,现在我已经知道了,爱就是这么俗气。他们永远会把所爱之人的饥寒放在第一位,而不是其他。

追寻什么。我们只是左顾右盼,看生活在别处的人,看别处的生活。无意间,我们像盗光碟一样刻录着他人的生活片段,甚至将其美化为我们所谓的梦想,所谓的美好生活。

然而生活就像一首变奏曲,我们聆听着这个音符,却又在猜测下一个。那无形的诱惑常常令我们对未来充满期盼。生活又如一次旅程,因为难以抵挡住别处的诱惑,所以我们选择不停地奔波,马不停蹄地奔赴下一站。

是时候回到自己的生活了。别处的生活固然极具诱惑,但那是他人的故事。既然无法走进别处生活的精彩,为何不在自己的生活中等待蜕变?模仿比创造来得容易,冥想比实干来得容易,别处的生活不该成为逃避现实的借口。

休言万事转头空,未转头时已是梦。生活是现实,别处是梦想。我们要做的,就是做好当下,活在当下。因为生活无法逃避,别处又无法选择。

心灵驿站

沈小红还是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。虽然康远明的语气、姿势远远不能与“求婚”这两个字联系起来。但康远明讲到的细节却确实是婚姻的细节。早饭后,荤菜蔬菜,生儿育女。一讲到细节,沈小红的心就定了。细节是沈小红的强项。沈小红天生就是来抓住康远明的一些细节的。抓革命,促生产——

沈小红从水的迷茫里挣脱了出来,心里一阵狂喜。

沈小红觉得挺满足的。满足极了,简直快要满足死了。沈小红记得很多关于婚姻的名言。其中一句是这样的:一个男人向一个女人求婚,就是对那个女人的最高奖赏。沈小红想:根据康远明今天的表现,自己即便得不到一等奖,二等奖是肯定没有问题的了。

沈小红依偎着康远明在沧浪亭的水廊里走了走。

康远明起了头,沈小红的话就多了。沈小红问康远明,什么时候办喜事呢?穿什么颜色的婚纱?结婚照在哪里拍?台北沙罗,真爱,还是另类?干脆秋天就办了吧,冬天穿婚纱太冷了,胳膊都露在外面……

但康远明对这些话题明显不感兴趣。沈小红问多了,他又有点不耐烦起来。康远明说这些东西都你去办吧。简单点,不要搞得复杂。康远明还对沈小红说,你不要去学那些女孩子虚荣的东西。要本分,要现实,要老老实实的,呵!

沈小红使劲地点头。康远明对沈小红说,接下来他可能会很忙,因为彭哥马上就要办一个非常非常高档的饭店,是专门经营花宴的。康远明说还没有人办过这样的饭店。这次彭哥要花非常多的钱。康远明还说彭哥很信任他,让他帮着一起搞。

后面的话沈小红几乎一句都没听进去。一个正快乐着的人,是听不进与她的快乐暂时无关的事的。

天下第九楼

康远明没想到,自己的提议彭哥竟然会接受得这么快。原先总以为是耍骗一骗的。像大多数的骗子一样,康远明仔细准备了几套版本。结果却全没有用武之地。

彭哥只是简单地听他讲了几句就激动了起来。彭哥说好呀,好

就激动了起来。彭哥说好呀,好

连载

施杰面无表情没有理他,随后把目光移向我。“你不想看我?”他看着抓起来吧台上那束花,指关节处的皮肤因为用力而微微发白,“现在在我满足你。”花重重地栽进了垃圾桶。

垃圾桶摇晃几下,站住了没有倒下。施杰头也没回地大步走出去。

屋里安静下来。没有人出声的片刻,CD机缓缓转动,播着安德烈·波切利那张《托斯卡纳的天空》。我们静静地坐下,在他以前常坐的那张桌边。刚才在黎靖当着施杰说那些话之前,我们两人都没有真正聊过天。不,不只刚才,这两个月来,我们都没有真正像平时一样聊过。

“刚才怎么没走?”“刚才怎么不告诉我?”黎靖和我再一次同时开口。如此巧合发生太多次,我们已经懒得去惊讶。

他说:“你先说。”我说:“你先说。”

“呃,回来之前我就觉得有点儿奇怪。你中午走出那么远又不是为了吃饭,所以我猜书店可能有什么人或者什么事让你不想回来,而且不方便跟我说。我确实有点儿担心。”

“所以你就送我回来?你担心什么事?”“不管什么事。”他轻声但坚定地回答。

我试图努力将这种不切实际的期望赶走,又问:“那刚才又不进来?”“我刚开始不确定你们发生了什么事,所以……你还没说为什么不告诉我?”

“他的事跟你也没多大关系。”“你的事跟我有关系。”他这句话不假思索地冒出来,但语气平静得不像冲动发言。

我们之间有过太多不该当真的误解,这一次,我不想再失望。于是我像普通好朋友般冲他笑笑:“谢谢。刚才感觉你真像我爸爸。”

“噢,所以你说我不像大叔。”他也笑了,“你们到底是怎么回事?”

黎靖有点儿尴尬的表情一览无余地说明他除了不善于搭讪,还很不善于询问别人的私事。

“你都听到了,他还有别的女朋友,碰巧他的女朋友我也认识。”“这样,那你现在感觉好点了吧?”

“我没有感觉不好,又不是婚后出轨。我跟他什么都没发生过。”说到这里,我意识到他没他前妻的事。

呀,我也正打算着要这样干呢!要办就要办得雅,办得大,什么鸟七八糟的东西,我们统统不做!康远明倒有点愣住了。好像夜半入室的小偷,翻窗而入,刚刚进了客厅,却遇见主人笑眯眯地站在那里,手捧存折单,双手奉上。小偷终究是小偷,难免觉得其中有诈。

康远明一时不知如何应对,倒难得地尴尬了起来。

彪哥的热情似火,渐渐化掉了康远明脸上的霜色。康远明惊讶地发现,他的预言神奇般的就要实现了。彪哥一下子被他勾起了兴致:一处极致高雅的以花为主题的饭店,它的菜肴,它的酒水,它的服务,它的一切的一切,由极致虚构构成的细节——彪哥现在却要把它再现人间。

从彪哥那里出来后,康远明总觉得有点不大对头。心里不太踏实的样子。或许,也

还是或许:康远明还稍稍有点良心上的发现。

康远明决定单独和彪哥吃一次饭。康远明选的地方彪哥非常喜欢。是个湖面,属于太湖的,靠近太湖的东山。这个湖面有个好处。四周都长满了芦苇,半人多高。靠岸的那一面,还有黑黝黝的峭壁。

就在这样的湖面上,漂了条小船。船上有张小方桌,木质很旧了。小方桌的四周放了四张木椅,木质也很旧了。窄窄的船舷上,站着两个五十多岁的男女。女的负责烧菜,男的,可能是船夫吧,就负责把菜端到那张木质很旧的小方桌上。菜都是太湖里的特产,活的,刚从湖里捞上来。白鱼,白虾,银鱼。俗称太湖三白。还有莼菜,螺丝和螃蟹。喝的酒呢,则是土产的黄酒。晚上,湖面上的风有点凉,黄酒便稍稍地放在壶里温温。

船夫问了句:“要加姜丝吗?”康远明就回答:“加点吧。”彪哥一看那条船就拍手叫好了。等到坐下来,喝了杯温过的黄酒,彪哥的兴致更是见涨。彪哥拍拍康远明的肩膀:

“有你的!”彪哥说。月亮很好,就那样高高地挂在那里。在城市里可看不到这样的月亮。城市里的月亮是孤零零的,在楼宇与楼宇之间,像个异物。

水姻缘

朱文颖 著



沈小红还是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。虽然康远明的语气、姿势远远不能与“求婚”这两个字联系起来。但康远明讲到的细节却确实是婚姻的细节。早饭后,荤菜蔬菜,生儿育女。一讲到细节,沈小红的心就定了。细节是沈小红的强项。沈小红天生就是来抓住康远明的一些细节的。抓革命,促生产——

沈小红从水的迷茫里挣脱了出来,心里一阵狂喜。

沈小红觉得挺满足的。满足极了,简直快要满足死了。沈小红记得很多关于婚姻的名言。其中一句是这样的:一个男人向一个女人求婚,就是对那个女人的最高奖赏。沈小红想:根据康远明今天的表现,自己即便得不到一等奖,二等奖是肯定没有问题的了。

沈小红依偎着康远明在沧浪亭的水廊里走了走。

康远明起了头,沈小红的话就多了。沈小红问康远明,什么时候办喜事呢?穿什么颜色的婚纱?结婚照在哪里拍?台北沙罗,真爱,还是另类?干脆秋天就办了吧,冬天穿婚纱太冷了,胳膊都露在外面……

但康远明对这些话题明显不感兴趣。沈小红问多了,他又有点不耐烦起来。康远明说这些东西都你去办吧。简单点,不要搞得复杂。康远明还对沈小红说,你不要去学那些女孩子虚荣的东西。要本分,要现实,要老老实实的,呵!

沈小红使劲地点头。康远明对沈小红说,接下来他可能会很忙,因为彭哥马上就要办一个非常非常高档的饭店,是专门经营花宴的。康远明说还没有人办过这样的饭店。这次彭哥要花非常多的钱。康远明还说彭哥很信任他,让他帮着一起搞。

后面的话沈小红几乎一句都没听进去。一个正快乐着的人,是听不进与她的快乐暂时无关的事的。

天下第九楼

康远明没想到,自己的提议彭哥竟然会接受得这么快。原先总以为是耍骗一骗的。像大多数的骗子一样,康远明仔细准备了几套版本。结果却全没有用武之地。

彭哥只是简单地听他讲了几句就激动了起来。彭哥说好呀,好

就激动了起来。彭哥说好呀,好

始终不聪明

浅白色 著

施杰面无表情没有理他,随后把目光移向我。“你不想看我?”他看着抓起来吧台上那束花,指关节处的皮肤因为用力而微微发白,“现在在我满足你。”花重重地栽进了垃圾桶。

垃圾桶摇晃几下,站住了没有倒下。施杰头也没回地大步走出去。

屋里安静下来。没有人出声的片刻,CD机缓缓转动,播着安德烈·波切利那张《托斯卡纳的天空》。我们静静地坐下,在他以前常坐的那张桌边。刚才在黎靖当着施杰说那些话之前,我们两人都没有真正聊过天。不,不只刚才,这两个月来,我们都没有真正像平时一样聊过。

“刚才怎么没走?”“刚才怎么不告诉我?”黎靖和我再一次同时开口。如此巧合发生太多次,我们已经懒得去惊讶。

他说:“你先说。”我说:“你先说。”

“呃,回来之前我就觉得有点儿奇怪。你中午走出那么远又不是为了吃饭,所以我猜书店可能有什么人或者什么事让你不想回来,而且不方便跟我说。我确实有点儿担心。”

“所以你就送我回来?你担心什么事?”“不管什么事。”他轻声但坚定地回答。

我试图努力将这种不切实际的期望赶走,又问:“那刚才又不进来?”“我刚开始不确定你们发生了什么事,所以……你还没说为什么不告诉我?”

“他的事跟你也没多大关系。”“你的事跟我有关系。”他这句话不假思索地冒出来,但语气平静得不像冲动发言。

我们之间有过太多不该当真的误解,这一次,我不想再失望。于是我像普通好朋友般冲他笑笑:“谢谢。刚才感觉你真像我爸爸。”

“噢,所以你说我不像大叔。”他也笑了,“你们到底是怎么回事?”

黎靖有点儿尴尬的表情一览无余地说明他除了不善于搭讪,还很不善于询问别人的私事。

“你都听到了,他还有别的女朋友,碰巧他的女朋友我也认识。”“这样,那你现在感觉好点了吧?”

“我没有感觉不好,又不是婚后出轨。我跟他什么都没发生过。”说到这里,我意识到他没他前妻的事。